

适用于2月至4月期间届满
保单周年之合资格保单

推广期

投保申请书递交日期：
2018年1月22日至6月22日

最后批核日期：
2018年8月31日

现有客户 「2018危疾升级计划」推广

富通保险早前推出的「守护168」危疾保障计划（「守护168」）和「康健易」危疾保障计划（「康健易」）大受客户欢迎，有见及此，我们现诚意推出「2018危疾升级计划」，持有合资格保单之现有客户¹只需要通过简易核保（适用于升级至「守护168」）或保证核保（适用于升级至「康健易」），即有机会将合资格保单升级¹，享受集周全危疾保障及优越财富增值于一身的全方位危疾计划。



指定合资格保单（「合资格保单」）

- 「危疾无忧百分百」保障计划
- 「十年期危疾无忧」保障计划
- 「十年期危疾无忧」附加保单
- 「危疾全面保 @ 60」附加契约
- 「危疾全面保 @ 80」附加契约
- 「全为您」危疾保障计划
- 蕙兰女性保障计划
- 「丰盛」安宁附加保单
- 「至慧选择」危疾附加契约
- 安宁附加保障
- 安宁附加契约
- 利多保安宁保险

合资格保单



升级

或

升级



「守护168」危疾保障计划

简易核保



「康健易」危疾保障计划

保证核保

如有任何查询，请联络您的理财顾问或致电富通保险客户服务热线：2866 8898。

条款及细则

1. 客户须符合以下所有要求方可完成此升级计划: i) 合格保单须生效满4年或以上; ii) 受保人之已届年龄须符合「守护168」及「康健易」之投保年龄要求(截至2018年1月22日); iii) 于2018年1月22日至6月22日递交升级申请及有关文件以投保「守护168」/「康健易」; iv) 并于2018年8月31日或之前获富通保险有限公司(下称「富通保险」)完成核保程序并获批核「守护168」/「康健易」之保单及v)符合其他富通保险之内部指定要求。
2. 如客户持有超过一份合格保单,每份合格保单均可参与「2018危疾升级计划」推广。惟每一份合格保单只可申请升级至一份「守护168」/「康健易」(如适用)保单。于升级时,不可新增附加契约以及一并提出其他有关之申请(包括「定期保单转换」以及「豁免等候期申请」)。
3. 新「守护168」/「康健易」之保单保费将根据受保人已届之年龄计算。
4. 新保单的保额必须等于或低于合格保单(合格保单的基本保额低于新保单的最低保额要求则除外)。如保单持有人要求增加保额,受保人须就增加之保额进行一般核保程序。保单持有人亦可以选择升级部份保障,而将剩余的保障保留在原有保单中。升级后,原有保单须符合原有保单最低保额及最低保费要求(为保留附加契约而须保留最少5,000港元/625美元保额的情况下除外)。
5. 除「豁免保费」或「付款人利益」附加保障外,所有合格保单之基本计划的其他附加保障均不可转换至或附加于升级后之「守护168」/「康健易」保单。若合格保单为基本计划并成功转换至「守护168」/「康健易」及需要取消原有保单,所有未能够转换至新保单之附加保障将被终止。
6. 合格保单之附加保费、额外不保事项、特别条款及细则将继续适用及附加于升级后之「守护168」/「康健易」,如新保单之保额高于原有保单,则增加之保额的「自杀条款」、「不得异议条款」及危疾等候期将由「守护168」/「康健易」的保单生效日期起计。
7. 为免存疑,除因「2018升级危疾计划」批注而被修订之条款及细则外,升级至「守护168」/「康健易」的所有其他条款及细则将维持不变。
8. 如合格保单为预支保额之危疾附加契约,而受保人于成功转换至新「守护168」/「康健易」保单后首两个保单年度内死亡,富通保险将退还自保单日期起就基本计划和所有附加保障(如有)的已缴付保费总额,并减去自保单日期起任何欠款及任何已给付的赔偿。
9. 富通保险保留接受有关计划之申请及一切有关是次推广活动的最终决定权。若因此优惠而产生任何争议,富通保险的决定为最终及具有约束力。
10. 有关「守护168」/「康健易」、合格保单及「2018危疾升级计划」推广之详情,请参阅有关产品小册子、保单条款、建议书及保单批注(包括「2018危疾升级计划」条款)。
11. 富通保险保留终止此推广优惠之权利或随时更改此条款及细则,而不需作任何事先通知。
12. 除客户及富通保险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益)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富通保险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FT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A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ies

AMCI111SC/1801